

证券代码：837333

证券简称：中电高光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## 中电高光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2月2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中电高光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2月1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张翼宏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电高光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董事5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选举林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，即 2024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7 年 12 月 19 日。林松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经董事长提名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 NI YAXI 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；经总经理提名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武梦英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聘任吴静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，即 2024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7 年 12 月 19 日。以上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中电高光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

决议》

中电高光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12 月 24 日